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23-076

##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黄石阳新木港 80 兆瓦光伏项目和三溪 50 兆瓦 光伏项目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项目概况

#### （一）变更前投资项目概述

2022年6月10日，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能源、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黄石阳新木港80兆瓦及黄石阳新三溪50兆瓦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的议案》，同意由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阳新鑫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新鑫光公司）以总投资不超过65,960.15万元投资建设并后续运营管理该项目（以下简称木港项目、三溪项目）。阳新鑫光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调整为13,193万元，实缴出资金额由各股东方根据项目进展按股比等比例逐步缴纳到位，其中两个股东方即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及间接控股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黄石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石风电公司）按持股比例分别向项目公司实缴注资不超过3,957.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n)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黄石阳新木港80兆瓦及黄石阳新三溪50兆瓦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本议案经湖北能源于2022年6月28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黄石阳新三溪50兆瓦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于2022年10月15日正式开工,2022年12月首台机组并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溪项目目前并网容量46.85MW。

## (二)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变更情况及审议程序

### 1、终止开发木港项目

项目前期工作期间,水利部印发相关指导意见,指出要严格管控各类水域岸线利用行为。光伏风力发电项目不得布设在具有防洪、供水功能和水生态、水环境保护需求的区域,不得妨碍行洪通畅,不得危害水库大坝和堤防等水利设施安全,不得影响河势稳定和航运安全,并依法依规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因木港项目所在地为牧羊湖备蓄洪区,阳新县水利与湖泊局要求项目建设开工前,应到相关水利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有关手续。

截至2023年6月,木港项目未能取得水利主管部门防洪评价行政审批意见,公司拟终止投资开发木港项目。

### 2、项目总投资和资本金调整事项

鉴于木港项目终止,仅投资建设三溪50兆瓦渔光互补项目,总投资将由不超过65,960.15万元调整为不超过27,139.77万元,同时调整合资项目公司阳新鑫光公司注册资本金,由前次决策注册资本金为13,193万元调整为5,050万元,实缴出资金额由各股东方根据项目进展按股比等比例逐步缴纳到位,其中两个股东方即新能源公司

及黄石风电公司按持股比例分别向项目公司实缴注资不超过1,515万元，由新能源公司以自有资金增资解决。项目剩余所需投资由合资公司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对外进行融资解决。

### 3、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审议程序

2023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黄石阳新木港80兆瓦光伏项目和黄石阳新三溪50兆瓦光伏项目投资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项目变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1、投资主体：阳新鑫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黄辉

4、当前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5、成立日期：2021年5月11日

6、住所：湖北省黄石市阳新县城东新区俞家小区88号502

7、经营范围：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等（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主要股东：黄冈凯伦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0%）、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0%）、湖北能源集团黄石风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0%）。三家股东单位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3年6月末，阳新鑫光公司资产总额18,089.88万元，所有者权益1,726.26万元。2023年上半年，阳新鑫光公司营业收入795.03万元，实现净利润631.53万元。阳新鑫光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变更后项目情况

黄石阳新三溪项目位于湖北省黄石市阳新县三溪镇，采用渔光互补形式开发建设。根据Solargis数据库统计的辐照度数据，本项目2015~2020太阳总辐射平均值为1,275.3千瓦时/平方米。根据可研测算，本项目总投资不超过27,139.77万元。该项目符合国家政策及行业发展方向，公司具有较为丰富的建设运营及管理光伏项目经验，且该项目初步测算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投资要求，项目具有可行性。

### 四、本次对外投资变更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变更存在的风险

由于木港项目终止，可能引起前期工作相关合同纠纷；此外，本次投资变更后，拟单独建造三溪项目，无法发挥项目协同管理效应，可能导致三溪项目规模效益下降，投资收益不及预期。

公司将加快推进项目公司各股东方沟通，明确各股东方责任，降低引起木港项目合同纠纷的风险；三溪项目投产后，做好项目后期经营工作，加强成本控制，提高发电量；同时，积极跟进绿电、

绿证交易，争取获取额外收益，提高项目盈利能力。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受国家政策调整影响，公司拟终止木港项目。本次变更是从项目实施的政策环境的实际情况出发，并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及实际经营需要做出的决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及主要财务指标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